

七义
于起述略

周杰三



河南人民出版社

于七起义述略

周杰三

DA80/b4

河南人民出版社

1070504

于七起义述略

周杰三

责任编辑 张继红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3.125印张 57千字

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统一书号11105·120 定价0.53元

前　　言

中华民族是一个伟大的民族，人民群众历来有反对封建统治和民族压迫的光荣传统。在明朝末年，著名农民起义领袖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打垮了腐朽的明王朝，在北京尚未站稳脚跟，满汉封建贵族迅速勾结起来，向农民起义军疯狂反扑过来，扼杀了刚刚建立不久的大顺政权。割据满洲的封建贵族，攫取了农民起义军的胜利果实，在汉族封建贵族的支持下，建立了清王朝。

清立之初，在政治上建立了保甲制度，对全国人民实行极严厉的封建统治；在军事上疯狂地镇压农民起义军和明王朝的残余势力；在经济上采取强取豪夺的政策，圈地占田，抓丁为奴，加征赋税，以满足满汉封建贵族的私欲，并借以巩固其清王朝的统治。就是在衣着方面，也强制推行“雍发”“易服”。种种血腥暴行，激起全国人民的义愤，激化了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

由于清王朝的残酷统治和清兵在各地的兽行，激起了广大群众的强烈反抗，在各地有识志士带领下，人民群众纷纷揭竿而起，高举起抗清义旗，在史册上谱写了可歌可泣的光辉篇章。山东省登州莱州二府的农民群众也和全国其他地区

一样，连续举行过多次起义。主要有：顺治元年（公元1644年）招远县诸生（秀才）杨威的起义；同年还有即墨县农民郭尔标的起义；张广也曾起兵于掖县^①；顺治四年（公元1647年），原明兵科给事中沈迅，于孙受堡（今属莱西县管辖）筑圩自卫。

本书，主要想对栖霞县农民领袖于七两次领导农民起义的整个过程，进行初步探讨。这两次起义，响应者遍及胶东九县（栖霞、莱阳、文登、牟平、福山、即墨、平度、招远、掖县），现为十一县（除上述九县外，加上海阳、莱西两县），给清政府以沉重打击，援救了人民群众。

清王朝对农民起义军极为仇视和恐慌，特别是顺治十八年（公元1661年），于七第二次领导农民大起义后，清王朝怕危及京畿地区的安全，调集九省兵马对起义军进行疯狂镇压。胶东地区农民起义军在于七等人领导下，规模空前，战绩卓著。清政府对农民起义军英勇斗争的事迹，采取晦而不彰的手法，给研究于七领导农民起义的全过程，增加了不少困难。旧社会的史志编修者，多是封建统治阶级的御用工具，在专制统治的淫威下，不能不有所忌讳，不敢奋笔直书。

建国以后，在党的正确领导下，由于史学界老前辈的努力工作，陆续发现了一些有价值的历史资料。但这些资料中的观点，有许多是错误的，甚至是反动的。清廷的臣仆们，为了争功诿过，根据其需要，在《题本》、《疏言》、《传记》和地方志中，歪曲事实真相，使某些问题复杂化。

今天，我们学习研究历史，有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

指导，只要完整地、准确地运用唯物史观对历史材料做出科学分析，“去伪存真”，是可以从反面材料中，找出正面的东西来，为研究农民战争史提供可靠的资料。经过数年的查证研究，对于于七领导的两次农民起义，已能够初步看出其概貌。

说部《施公案》已流传二百多年，该书对胶东地区农民起义领袖人物于七等，竭尽歪曲之能事，恶毒咒骂于七等为“盗贼”、“山寇”，在社会上流毒很广。另外，在一些旧的戏曲中，如《洗浮山》、《霸王庄》之类剧目，对于七等农民起义军领袖做了比《施公案》还恶毒的丑化。对此，《试论〈施公案〉》一文的作者，做了比较全面的论述，但有一点值得提出来，例如，文中说：“实际上于六就是山东栖霞县曾与清廷抗衡数月的领袖人物”^②。这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实际上，在栖霞县与清廷抗衡的领袖人物中，没有一位叫于六的；此外，抗衡数月的提法，也是不确切的。

有关诸家文集、稗史等资料，因其立场观点不同，加之历史的局限性，对于于七领导的农民起义的评价也就不同。所以有的贬，有的褒，有的贬中有褒，有的褒中带贬，还有的夹杂着一些迷信传说，这是不足为奇的。

建国以前，真正褒奖于七领导农民起义的著作、戏曲不多，除一九四五年张波同志编写的京剧《牙山举义》^③外（当时，胶东军区京剧团曾演出过），别的就很少见了。建国以后，在一些刊物上发表过一些文章或文艺作品。尽管有些作品，只谈了一个侧面的问题，或存在提法不够准确，或

在引文中有些疏漏，或是对同一问题，张说是而李却说非，但仍然是值得参考。笔者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以史料为依据，对一些问题，提出自己的拙见，与史学界的同志们商榷。

在调查过程中，我们深深感觉到，真正讴歌起义英雄们的是广大人民群众。于七领导的两次农民起义，虽然被清王朝血腥地镇压下去已经三百多年了，但是，至今人们一直怀念他们，特别是在栖霞、莱阳等县，不论男女老少，不管在禾场田头，茶余饭后，代代相传，一人提起，他人补充，故事生动，历历如绘，人们听后，铭刻心中。

在大量的故事流传之外，还有民歌、诗歌流行。流传下来的民歌，如：

“二月里来百草发，
于七起义锯齿牙，
清廷派兵来镇压，
杀得清兵叫爹妈。”④

也有近人写的怀念诗，仅录几首如下：

牙山英雄^⑤（四首）

—

锯齿琅琊高入云，悬崖峭壁千丈深，
英雄视为用武地，旌旗布列实惊人。

二

英雄气概于七公，
高举义旗琅琊峰，
雄师数万猛貔貅，
运筹帷幄抗清兵。

三

义愤青天气贯岳，
干戈纵横血染河，
得意儿郎战场勇，
失势地利却人和。

四

虎啸猿啼草木悲，
人哀马嘶势被摧，
壮志未就成余恨，
芳名依依千古垂！

这四首七言佳句，将于七领导农民起义军抗击清兵的情景，生动地描绘在我们的眼前，使我们对于七起义抗清的英雄业迹，更加钦敬。

①见《清初农民起义资料辑录》1956年7月版 第12页。

②见《施公案》(附录)1982年2月版 第1371页。

③该剧本现存栖霞县文物管理所。

④见《于七为何来崂山》一文，1983年7月11日《青岛日报》第三版。

⑤此诗系栖霞县肖格庄王树棠同志所作。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于七生长富家 明末考中武举	(1)
一、于七的名字	(1)
二、为什么称呼于七	(4)
三、于七的年龄	(6)
四、于七的家世与中举	(9)
第二章 清廷入主中原 农民揭竿而起	(15)
一、于七起义前的社会状况	(15)
二、于七起义前登莱二府的反清起义简况	(17)
三、于七第一次领导农民起义概况	(19)
第三章 于七一度动摇 降清担任把总	(25)
一、于七降清经过	(25)
二、李超凡对于七劝降	(28)
三、于七降清的时间	(30)
第四章 迎接郑军北伐 于七再次起义	(34)
一、于七准备二次起义	(34)
二、起义之导火线	(35)
三、第二次农民起义的规模	(40)

四、各地农民起义军的概况	(43)
(一)第一阶段：(从起义至清军“会剿”前)	(43)
(二)第二阶段：(从清军“会剿”至起义失败)	(47)
(三)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	(54)
第五章 起义失败突围 遁迹崂山为僧	(61)
一、于七突围的简单经过	(61)
二、于七为什么到崂山	(65)
三、于七遁踪华严庵为僧	(66)
第六章 清兵暴行发指 登莱人民受害	(77)
一、被杀害的群众数以万计	(77)
二、清兵掠财抢物	(78)
三、株连无辜	(80)
四、宋琬的冤案	(82)
后记	(85)

第一章

于七生长富家 明末考中武举

对于于七的身世，传说不一，史籍中记载甚少，在方志和稗史中，虽只有一些断简零篇，但对了解于七起义前的情况，提供了一些重要线索。同时，给我们以启示，并成为印证民间传说故事的依据。

为了更好地了解清初胶东地区农民起义的主要过程，必须对其主要领导者——于七，有个比较全面的认识和了解。

一、于七的名字

通常所称呼的于七，不是他的本名，那么于七的本名叫什么呢？

有的说：“于七（名孟熹）”^①，并注明此名字的来源，是根据“后来发现了一个（柄）于七经常使用的大刀，上面刻着‘孟熹’两字，才知道这位英勇的将军名叫‘孟熹’。”^②也有人说：“于七（名孟熹）”^③；“于七名乐吾，据说号孟熹”^④；“于七名乐吾”^⑤；“于七名乐吾，字孟熹”^⑥；“于七的真名慕羲，也叫于梦溪”^⑦。还有的说：于七赴考

前，“七祖为七命考名曰宝雄”^⑧。可是，更多的记载中，只写于七，如：《山东通志》、《增修登州府志》、《莱州府志》及胶东十余县的县志中，均记载于七怎样怎样。就是上海1979年出版的《辞海》（缩印本）第25页“于七”条中，也只称于七。

一个人的名字，众说纷纭，实属鲜见。尤其是在这诸多说法中，多未注明来源，在读者置疑时，无从查找出处，在历史研究中，实为一件憾事。

至于说“孟熹”就是于七的本名，还不能使人确信无疑。笔者认为：既然发现了“于七经常使用的大刀”，此刀现保存在何处？我也曾去栖霞县文物管理所访问过，以能亲睹为快，瞻仰一下这柄刀，可是并无人知晓。为此也曾求教过原省考古工作委员会会员李元章同志（李同志在退休前，对于七起义的事迹，曾做过一番调查），他肯定地回答：“在栖霞县没有发现此刀”。

《于七与榆园军》中，是这样叙述的：“据说，他（指于七）死前将武艺尽行传授给他的弟子们，临终时还告诉他们说，在华严庵的石阶底下，埋有他当年抗杀清兵的大刀。他死后，他的弟子们到华严庵去掀开石阶，找见了那把刀，擦去锈处，看见上面镌刻了两个字：‘孟熹’”^⑨。据崂山县王戈庄乡后沟村（距华严庵仅里许）曾给庙上看过山林的于瑞臣老人说：“十年浩劫中，‘红卫兵’以破除迷信为名，到华严寺^⑩炸塔扒庙，赶走僧人，也曾在庙门内掘地很深，说要找于七使用过的大刀和马叉，结果什么也没有找着”。

以理而论，既然是于七的弟子们，一般的说应该了解于七叫什么名字！因此，于七是否叫过“孟熹”或“孟熹”之名和字，还有待进一步考证。例如，有一位自署“弟子华阳畊者”的人，连于七从锯齿牙山突围后，化名“干四三”都清楚，还能不知道于七的本名吗？笔者在烟台文物管理委员会查到于七的一张画像，其俗家弟子华阳畊者题有边跋诗，其中一句称：“颠倒士文于暗隐，四三数合七殊清”，就是证明。（本文第五章中再作详细介绍）

“孟熹”、“孟熹”、“梦溪”，字虽异而音相同，“慕羲”其字虽异，而音一字不同，一字相同。为此，曾拜访《法海寺、华严寺、湛山寺和于姑庵——佛教在青岛》作者之一的张老前辈，请他指教文中“慕羲”、“梦溪”的出处或根据。张老先生虽已八十高龄，但记忆力很好，他介绍说：“1945年他在华严寺住过一段时间，听法舟方丈（实际上是监院）说：‘于七的真名叫慕羲，也叫于梦溪，我是根据他说的而写在文中的，实际上没有见过史料记载，不能作为考证的依据。’”

说于七名叫“于宝雄”，见自《于七抗清记》一书中，该书于1932年连载于烟台《芝罘日报》①的“游艺园”上，后又刊印成册。作者燕尘（名林竹岗）在自序中云：“著者所居之乡，距于氏当关自雄之锯齿山，为途仅四十里有奇”，主要根据“乡里传闻，……搜集而汇志之，用作稗史之材料。”可见，书中提到的于宝雄之名，也是流传下来的。因此，于七是否曾用过“于宝雄”之名，也是不能肯定的。

关于“于七名叫于乐吾”^⑫之说，是《于七与榆园军》中较早提出的，因为作者没有注明来源，虽被多处引用，也很难断定此名曾是于七用过的名字。

为了查清于七的身世，曾再次到栖霞县唐家泊村及附近村庄，希望能找到于氏家族的后人，以便从于氏祖谱中得到印证。这是捷径，也是其他同志编写地方史志的成功经验。孰知，昔日唐家泊村民，多被清兵残杀或上解郡省大审，对于氏一族更是可想而知了。据兵部尚书明安达礼等在康熙元年（公元1662年）5月15日《题本》中所奏：“……传檄直省再审伊（指于七）妻孥，供吐面貌，遍为布告。”^⑬以此看来，于七的妻子儿女已被清兵捉去，并上解省城，料无生路，不可能再有直系后人。

在清初史籍——《东华录》中，找到了有关记载，得知于七的本名是于小喜，记载中称：“登州于七，名小喜，……”^⑭。这是历史记载，当时不可能给他造一个假名字。《东华录》是依据《清实录》为基本内容的一部编年体史料长编，可以证实于七的本名叫于小喜。

二、为什么称呼于七

已经知道，于七的名字叫于小喜，为什么在史籍和有关记载中，通常称呼他于七呢？见解颇多，归纳起来，有以下两种说法。

据清乾隆五十七年（公元1792年）杜延闿撰《谭略》卷

一“于七”条上说：“其父善走，号草上飞，明末为防抚辅兵，生十子”。近人作品多以此为据，《于七为何来崂山》和《法海寺、华严寺、湛山寺和于姑庵——佛教在青岛》等文中均称：“于七兄弟十人，排行七，群众称他为于七”。与此说法相反的是《于七抗清记》中云：于七“同胞姊妹七人……依次排行第七”，还说：“于七以下有一妹两弟，其两弟年少”。

这两种说法，都难以使人置信。因为于七的父亲经常外出，死得较早，其祖父持家，祖父逝世后，于七掌管家务。在任何史料和稗史中，均未见于氏兄弟行一至行六和行八的事迹。前面已经说过，说部《施公案》不是历史题材的小说，其中提到的于六，纯系捏造，因为在任何史料上，还找不到胶东地区农民起义军领袖人物中，有于六其人。相传，于七系长子，父亲和祖父相继辞世后，所以由他主持家务。说他“兄弟十人排行七”，目前尚未找到佐证。

在旧社会中，和堂兄弟一起按庚齿排列的并不少见，看来，于七也不属于这种情况，因为于七并没有亲伯父和亲叔父，所以无从排列起。至于说于七和姊妹们一起排序，更不能令人心服。这样虽然解决了不见于一至于六与于八事迹的矛盾，可是暴露出更大的漏洞。在封建社会里，妇女地位低下，兄弟姊妹虽是一母同胞，也不能一起排次。由于封建旧礼教的束缚，妇女大都有姓无名，有学名的女子极少，即便是有姓有名的大家闺秀，也不允许按年庚和男孩一块排列下去。同时，还不准列入本姓祖谱。

据传说，于七的师兄弟十一人，先后在一起学过武艺，

分布在栖霞附近各县。于七考取武举后，交友极广，但真正称得上是莫逆之交者八人，互相倾服，经常相会，切磋武艺，演练战法。这八个人中，有的是师兄弟，也有的不是师兄弟，故“订盟结拜”为异姓兄弟，论庚齿于七排在第七，因而称呼于七。当时，两弟尚幼，成年后，人们一起排列下去，称于九、于十。这种说法，似合乎情理。这个传说，在《于七抗清记》中也有记述，并称他们结义兄弟为“八虎”。

在封建社会里，异姓结拜是常有的事，结拜兄弟，有的胜似一母同胞，1983年7月10日《中国青年报》上，发表了一篇题为《杨家将后裔献出〈杨家宗谱〉》的报导，其中提到北宋名将杨继业只有两个儿子，为什么长子延昭人称六郎，次子延信人称七郎的原因。可见，“传说中杨继业七个儿子并不确实”。这是一个和人称于七相似的例证。

三、于七的年龄

于七的生卒年月，史料和一些著作中，大都没有涉及到。但是，近几年来有些作者提出了这个问题，因此，对于于七的生卒年限，也有研究的必要。

有的作品中说于七“活到一百多岁”^⑯，或云：“活到一百一十三岁”^⑰。这种既无生年又没有卒年的说法，对于研究于七的具体实践活动无补，最多也只能起点参考作用。还有的说“于七于康熙十一年（公元1672年）病故”^⑱，只提到了卒年，没有生年，也没有说活了多少岁。

《于七抗清记》中说：“明崇祯即位之初，……科场仍照旧举行，其所设之文武场，每年考试秀才一次，三年大比考取举人一次，更上而会试殿试，选取进士及状元。”又说：“七与人俊（姓史）同名列武庠”，“次年又往应试武闱，亦以力大艺精获中武举，时年二十二岁”。这里告诉了我们于七的习惯年龄，也就告诉了我们于七的生年，不过不是直接的，还需要推算。

于七第一次起义，坚持三年之久，后一度动摇降清，各地起义军首领对他很不满，年余，因在官场中受到歧视与排挤而辞官返里，为和旧友疏通关系，恢复旧谊，对调解人说：“五月二十一日为弟生日，至期预备筵席，招待宾客”^⑩。这一叙述，又说明了于七出生的月日，但没有提到于七的卒年。

据华严寺的僧人们传说，于七在庙中是个有名的方丈，他的故事很多，是一代一代流传下来的。他们说：“于七活到九十多岁，在康熙四十一年圆寂”。依据现存画像来分析，一幅为当住持（方丈）时画的，约六七十岁；一幅是更老一些画像，约八九十岁的样子。因此，上述传说，是值得参考的。

依据上述《于七抗清记》的记叙和华严寺历代僧人传下来的故事，以及对于七主要活动的研究，已经能够搞清楚于七的生卒年龄。《于七抗清记》中说崇祯即位之初于七中武举，时年二十二岁，它是按照习惯岁说的。科举时代，一般情况下，每逢子、午、卯、酉年举行乡试，取得秀才或监生